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Oilfield Service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3)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楊海江先生(「楊先生」)因工作變動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2015年8月28日起生效。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兼法律事務部總經理王保軍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2015年8月28日起生效。

王先生，39歲，持有北方工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法學學士學位，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法學碩士學位及法學博士學位，歐洲法律理論學院LL.M.學位、布魯塞爾天主教大學LL.M.學位及比利時聖路易路斯大學DEA學位。

王先生自1999年起擁有中國律師資格及自2005年起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王先生亦擁有證券從業資格及企業法律顧問資格。彼亦擁有上海證券交易所授予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於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起初擔任法律顧問及隨後任職於北京的律師事務所。王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公司及自2007年8月至2009年6月擔任法律事務部法律顧問，自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擔任法律事務部併購與海外業務經理，自2011年11月至2015年4月擔任法律事務部總經理及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兼法律事務部總經理。

王先生自2013年6月起亦為本公司在挪威的主要附屬公司 COSL Holding AS 的董事長。

董事會對楊先生在任期間表現出的專業精神給予高度肯定，並對其為公司所做的貢獻表示感謝，並祝賀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李勇
執行董事

2015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及李飛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健先生（主席）及曾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和先生、羅康平先生及方中先生。